

舞钢市尹集镇人民政府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

全年通过乡镇门户网站主动公开各类政府信息 67 条，涵盖政策文件、工作动态、乡村振兴、民生保障、养老服务等重点领域，其中：公开工作信息 33 条、村务信息 24 条、政策信息 10 条。实现线上线下公开渠道优势互补，确保信息精准触达群众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

2025 年度，全镇未收到公民、法人或其他组织提出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完善“主要领导统筹、分管领导牵头、专职人员落实”的三级责任体系。年初制定工作清单，明确重点任务、责任部门及完成时限，严格规范政府信息发布流程和责任。定期召开工作推进会，梳理公开事项清单，开展错敏词和隐私排查，确保信息公开规范有序。

（四）平台建设情况

我镇持续强化政府信息公开能力建设，选任责任心强、熟悉计算机操作的人员来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平台管理。优化政务服务大厅公开专区功能，集中公开高频办事事项指南，明确办理流程、申请材料及咨询电话，方便群众快速查询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

调整充实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根据人员变动及时更新成员名单。全面学习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、政务信息写作等内容，增强业务能力，参加舞钢市组织的政府信息公开培训，对群众反映的热点问题，镇政府及时处理并在政府网站予以回应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总计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 (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
		2.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
		3.其他	0	0	0	0	0	
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（一）存在问题

一是公开内容精准性不足，养老服务、社会救助等民生领域信息内容较少，细化程度不够，与群众需求贴合度有待提升；二是公开形式创新性欠缺，线上公开仍以文字为主，图文、视频等可视化形式运用较少，老年群体接受度较低；三是队伍专业能力不均，部分村务信息公开专员业务熟练度不足，存在信息更新滞后、解读不到位、公开不规范等问题。

（二）去年问题改进情况

一是提升公开内容丰富度。聚焦惠农、教育、就业、社会救助等民生领域方面信息开展综合调研，梳理群众高频关注事项，建立重点信息公开清单，提升公开针对性；二是改进信息公开形式。利用微信公众号、村广播大喇叭、宣传条幅等方式开展常态化政策宣讲，增强政务公开信息的可读性和互动性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按照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〈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规定的按件、按量收费标准，2025年度，尹集镇未发生需要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的情形，无收费通知发出及实际收费情况。